

#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DATONG GAS DEVELOPMENT Co., LTD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大通燃气

公告编号：2018-057

##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于公司四名董事的辞职事项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收到现任董事李占通先生、刘强先生、常士生先生、郑蜀闽女士四人的辞职申请书。因工作调整原因，李占通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刘强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常士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郑蜀闽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李占通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刘强先生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常士生先生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郑蜀闽女士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李占通先生、刘强先生、常士生先生、郑蜀闽女士四名董事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将在收到辞职报告的两个半月内完成董事补选。前述四名董事应当继续履行董事职务，直到补选完成后董事会人数高于法定最低人数。

公司董事会对李占通先生、刘强先生、常士生先生、郑蜀闽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关于提名补选董事的事项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后，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丁立国先生、田立新先生、郑平先生、刘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十一届董事会一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8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拟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附件：

## 拟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

**丁立国**，男，中国国籍，1970年出生，曾任唐山长城轧钢总公司董事长、唐山市立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十六届中国十大杰出青年、全国劳动模范、亚布力企业家论坛轮值主席（2017-2018）、阿拉善SEE生态协会终身会员等社会职务；现任德龙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

丁立国先生在钢铁行业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较深资历，近五年一直在德龙控股有限公司工作和任职，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股东，持有其99%股权，任该公司执行董事。丁立国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田立新**，男，中国国籍，1974年出生，本科，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德龙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德龙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职务。

田立新先生近五年一直在德龙控股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工作和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平**，男，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硕士，自2002年以来一直从事财务与投资工作，曾任北京建工路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部长、德龙集团财务副部长、德龙集团投资总监；现任北京裕成德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郑平先生近五年在德龙控股有限公司工作和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强**，男，1961年出生，工学硕士，曾任天津大学计算机系团总支副书记、计算机系讲师；现任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华联商厦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四川大通睿恒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强先生为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持有其10%股份，任该公司董事；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条件。